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立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87527C

被审计单位名称: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711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景欣

注 师 编 号: 130000572247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芳芳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050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 关于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711号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的《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独立的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景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芳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 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现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规定，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9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新股。

公司实际向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郭伟松、UBS AG、J.P. Morgan Securities plc、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ephei Capital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14位认购人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606,06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330.00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2,2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47,799.98万元，已于2021年11月3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49,999.9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304.9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7,695.0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5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斯达半导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报批总投资额   |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 实施主体            | 备案文件文号                       | 环保批文号               |
|--------------------|------------|------------|-----------------|------------------------------|---------------------|
|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150,000.00 | 147,695.05 | 嘉兴斯达微电子有<br>限公司 | 2103-330402-<br>89-01-638473 | 嘉（南）环建备<br>（2021）7号 |
| Si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50,000.00  | 50,000.00  | 嘉兴斯达微电子<br>有限公司 | 2103-330402-<br>89-01-638473 | 嘉（南）环建备<br>（2021）7号 |

| 项目名称              | 项目报批<br>总投资额 | 预计募集资金<br>使用金额 | 实施主体          | 备案文件文号                   | 环保批文号           |
|-------------------|--------------|----------------|---------------|--------------------------|-----------------|
|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 70,000.00    | 70,000.00      |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2104-330402-89-02-189917 | 嘉（南）环建备（2021）8号 |
| 补充流动资金            | 80,000.00    | 80,000.00      |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                 |
| 合 计               | 350,000.00   | 347,695.05     |               |                          |                 |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5,972.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投资项目               |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 预先投入自有资金  | 本次置换金额    |
|--------------------|------------|-----------|-----------|
| 高压特色工艺功率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147,695.05 | 8,264.82  | 8,264.82  |
| SiC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50,000.00  | 1,675.58  | 1,675.58  |
| 功率半导体模块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 70,000.00  | 6,031.68  | 6,031.68  |
| 合计                 |            | 15,972.07 | 15,972.07 |

### 四、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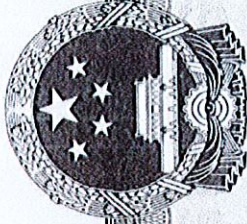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2,304.93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16.25万元。

###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6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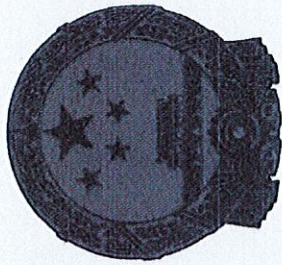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28 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49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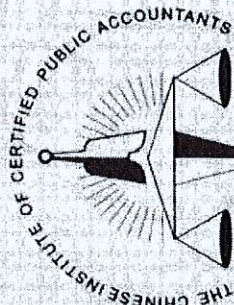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景欣  
男  
1977-03-2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2404197703257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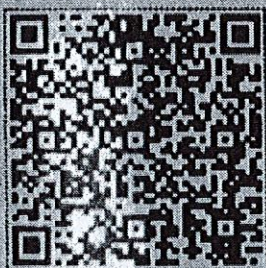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不得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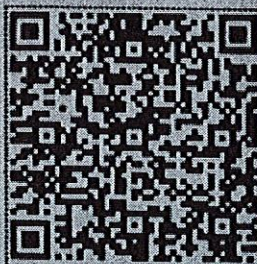


杨景欣(13000057224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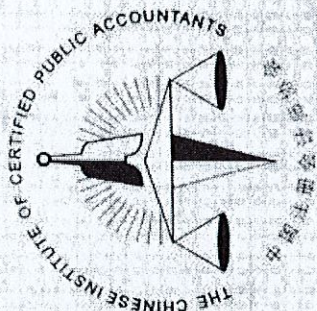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景欣(13000057224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周芳芳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4-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582199004233640



仅出报告用,其他无效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芳芳(31000006205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 月 / 日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